

# 臺灣油茶產業發展現況

曾一航<sup>1</sup>、羅英妃<sup>2</sup>、薛佑光<sup>3</sup>

## 一、前言

油茶(*Camellia* spp.)起源於中國華南地區，在分類上為山茶科(Theaceae)山茶屬(*Camellia*)之常綠小喬木，與油棕、橄欖及椰子並稱世界四大木本食用油料植物(林等人，2011)。山茶屬植物在全球共計 200 餘種，以東南亞為其主要分布地區。廣義而言，油茶係山茶屬植物中具有茶籽可供榨油者之合稱，而非專指特定單一物種(王等人，2013)。茶籽經壓榨所得之油品即為苦茶油，由於富含主成分為油酸(Oleic Acid)及亞油酸(Linoleic Acid)之單元不飽和脂肪酸，故油品穩定性高；又因油品品質接近橄欖油，故有「東方橄欖油」之美譽(謝及黃，2013)。

各種山茶屬植物茶籽含油率具有差異性，實際上僅有少數幾種被應用於採籽榨油用途。就國內而言，目前栽培品種以「大果油茶(*C. oleifera* Abel)」及「短柱山茶(*C. brevistyla* (Hayata) Coh.-Stuart)」為主。前者由中國大陸引進，主要栽植於中南部地區，適採期為國曆 10 月上旬至 11 月上旬(農曆寒露至立冬間)。種子含油率 25.2-33.5%，種仁含油率 37.9-52.5%。後者即為臺灣俗稱之小果油茶，主要栽植於北部地區，適採期為國曆 10 月中下旬(農曆寒露以後)，含油率較大果油茶為高。以成熟度較佳之生果(含果殼)而言，其榨油比(重量比)約為 10 : 1(張，2014)。

在栽培管理方面，油茶除幼年階段偏好遮陰環境外，基本上需充足光照以利其結果。生育溫度一般約在年平均溫 20°C 左右，其中大果油茶適於臺灣中南部溫暖氣候，小果油茶則較適北部冷涼環境(王等人，2013)。另油茶雖屬粗放型油料作物，然依據相關研究文獻指出，在水分供應不足之情形下，易出現「七月乾球、八月乾油」及開花延遲等現象，影響油茶產量甚鉅。故如欲提高果實含油率，仍應確保於果實油份充實期(8、9 月期間)供應充足水分。惟仍須注意過量的水分供應，對於油茶生長及結實亦會產生負面影響(張等人，2015)。油茶雖耐貧瘠且適應力強，惟忌鹼性土壤，故在栽種地區選擇上，仍以土壤 pH 值 5~6 且排水良好之環境為宜。另因其具有自交不親和性，故在種植時應注意多品系搭配種植，以藉由獲得較佳授粉結實率來確保種實高產收成(王等人，2013)。

## 二、國內油茶生產現況及相關配套政策

依據農情報告資源網統計資料顯示，國內油茶種植面積及年度產量皆呈現穩定成長趨勢，單位面積產量則維持在 2,200 公斤/公頃上下之水準(圖 1~3)。以 103 年度而言，國內油茶種植面積計達 1,161.18 公頃，與 10 年前(94 年)相較正成長 26.78%，其中種植面積達 100 公頃以上者計有嘉義縣、新北市、南投縣、臺東縣、花蓮縣、苗栗縣及桃園市等 7 縣市，並佔全國種植面積 88.31%。如以鄉鎮市區進行排序，前 7 大種植地區則分別為嘉義縣阿里山鄉、新北市

<sup>1</sup> 種苗改良繁殖場農場 助理研究員

<sup>2</sup> 種苗改良繁殖場繁殖技術課 副研究員

<sup>3</sup> 種苗改良繁殖場品種改良保護課 助理研究員

三峽區、南投縣信義鄉、花蓮縣卓溪鄉、臺東縣海瑞鄉、嘉義縣中埔鄉及苗栗縣三灣鄉，約佔全國種植面積 52.29%。由上述資料可知，國內油茶主要生產地相對侷限於少數縣市之山區及丘陵地帶(圖 4、5)。在產量方面，103 年年度產量總計 1,670,531 公斤，較 102 年成長 31.02%，除新北市、南投縣及花蓮縣未減產外，其餘縣市平均減產約 35%。參照經濟部水利署水利統計簡訊所列「臺灣地區近 10 年(94-103)降雨量概況」資料，103 年度降雨量係屬近 10 年相對乾旱年份，約 67% 的氣象站測得 10 年最低或次低降雨量。因此推測原屬粗放栽培加上水份供應缺乏，係造成當年度油茶種植面積雖為近 18 年最高者，然在單位面積產量表現上卻是歷史新低的可能原因。

在相關配套政策上，近年農政單位基於食用油安全、休耕地活化及山坡地保育利用等問題考量，積極推廣油茶種植。根據 104 年「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」各直轄市、縣市地區特產核定情形，已有苗栗縣及臺中市等 2 縣市將油茶列入地區特產並經核定通過，一般農友種植除可獲得每公頃 20,000 元之補貼金額外，並由地方政府另行提供 2,000~4,000 元不等之補助(表一)。在輔導檳榔廢園轉作方面，依據農糧署「檳榔廢園轉作作業規範」設定目標，規劃自 103 年至 106 年期間達成檳榔廢園轉作計 4,800 公頃(約占 103 年全國檳榔種植面積 44,959.38 公頃之 10.67%)，而油茶亦為該規範所列推薦轉作作物之一，補助金額為每公頃 150,000 元(分 3 年撥付)。由此足見油茶在近年相關政策目標推動上所扮演之重要輔助角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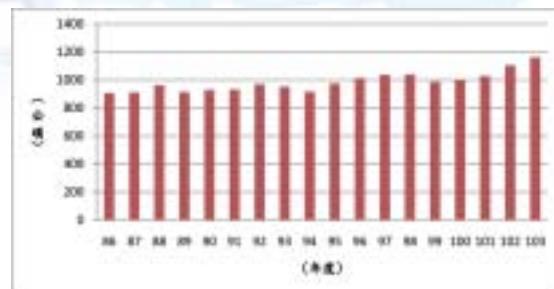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1 | 國內油茶歷年(86-103 年)種植面積變化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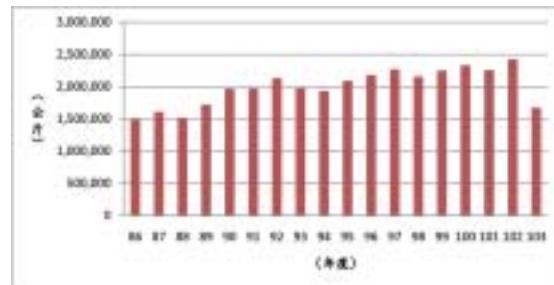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2 | 國內油茶歷年(86-103 年)年產量變化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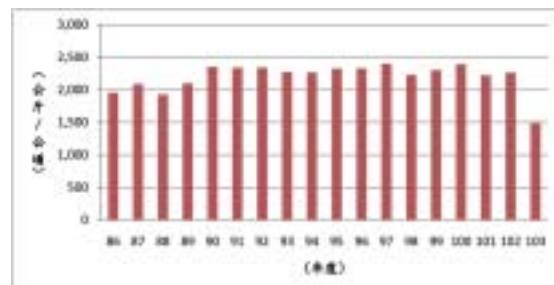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3 | 國內油茶歷年(86-103 年)單位面積產量變化情形

### 三、結語

油茶為我國極具發展潛力之經濟油料作物資源，亦屬進口替代作物及部分縣市地區特產。在面對食用油安全、休耕地活化及山坡地保育利用等眾多議題時，推廣發展油茶產業成為可供政府部門擇選參考的策略選項之一。然考量油茶係屬長期作物，經濟效益須經數年後方能驗證顯現，在公部門現階段尚未選育出優良品種可供推廣種植之情形下，如由民間苗商盲目引種販售推廣，或恐發生農友所購種苗優劣摻雜之情事，此點值得農政部門多加留意，以利國內油茶產業長遠發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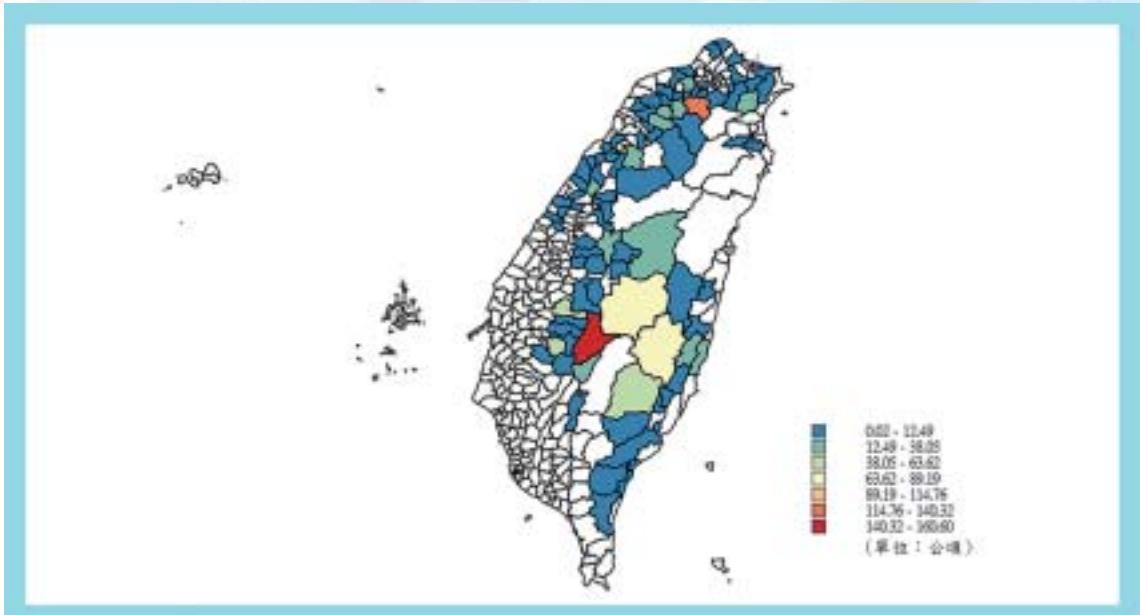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4 | 103 年度國內各鄉鎮市區油茶種植面積分布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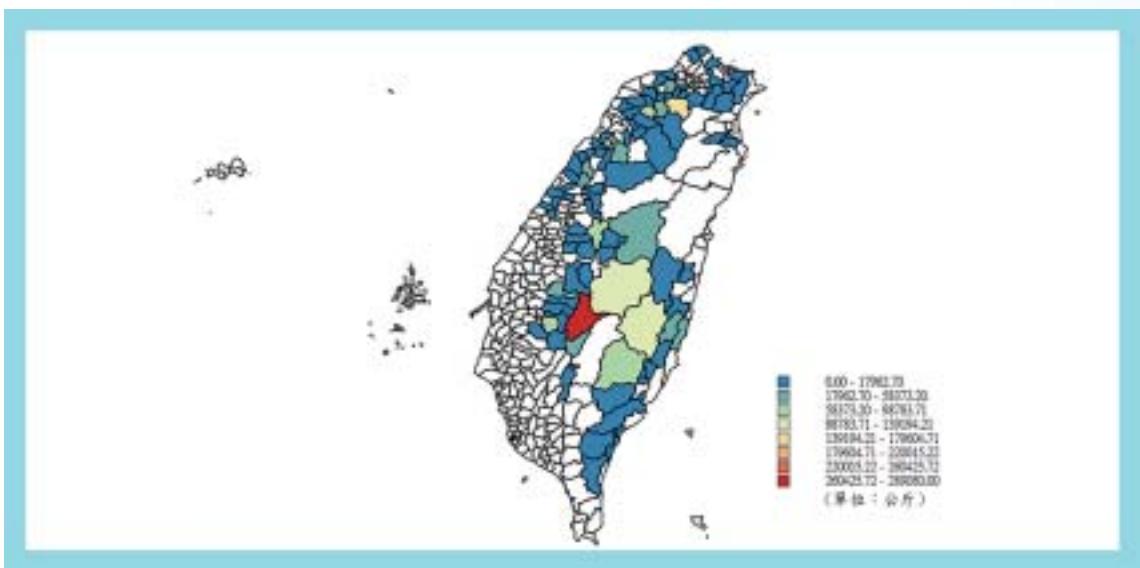


圖 5 | 103 年度國內各鄉鎮市區油茶年產量分布情形

表一、轉(契)作補貼標準

轉(契)作物項目		補貼金額	
		一般農友	大佃農
進口替代	油茶及茶	第 1-6 期 45,000	第 1-6 期 55,000
		第 7-8 期 22,500	第 7-8 期 32,500
地區特產	地區特產作物	20,000+地方政府配合款	30,000+地方政府配合款

備註：契作油茶及茶以新植為限。該農地經勘查合格後得領取契作補貼金至輔導年期(四年八期)結束後始移出基期年田區，爾後不再受理移入(含中途退出者)。